

ICS 17.060
A 44
备案号:1326—1998

DZ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

DZ/T 0196.5—1997

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传导类电法测井仪

1998-02-23 发布

1998-07-20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
行业标准
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传导类电法测井仪
DZ/T 0196.5—199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 话:68522112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3/4 字数 17 千字
1998年7月第一版 1998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400

*

书号: 155066·2-12298 定价 8.00 元

*

标 目 343—65

前 言

DZ/T 0196—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行业标准规定了地球物理勘探中使用的各类测井仪器的通用技术条件。本标准是其中的一部分,并与 DZ/T 0196.1—1997 总则同时使用。

DZ/T 0196—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由如下九部分组成:

- DZ/T 0196.1—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总则》
- DZ/T 0196.2—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地面仪器(系统)》
- DZ/T 0196.3—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天然核测井仪》
- DZ/T 0196.4—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人工核测井仪》
- DZ/T 0196.5—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传导类电法测井仪》
- DZ/T 0196.6—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感应类电法测井仪》
- DZ/T 0196.7—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声波测井仪》
- DZ/T 0196.8—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测井绞车和控制器》
- DZ/T 0196.9—1997《测井仪通用技术条件 仪器指标分级》

电法测井仪可分为传导类电法测井仪和感应类测井仪两大类。

本标准从 1998 年 8 月 20 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地质矿产部提出。

本标准由重庆地质仪器厂和地矿部标准化研究所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瞿德福、才侠、于丁玉。